

养狗: 责任和权利一样大

易其洋

因为养狗而引发的纠纷多有所闻,但像高新区蓝庭花园那样,因狗吠扰邻而酿成3死1伤的血案,还是让人震惊不已。这一案例警示我们,养狗绝不是小问题,切不可等闲视之。

稍加留意,便能发现,这几年,养狗的人越来越多。生活越过越富足,根据马斯洛的需求层次理论,物质需求满足后,人们便会追求精神愉悦和情感满足,向往多元化的生活方式。而“独生子女”“空巢家庭”“老龄化”等社会现象,无疑放大了许多人的“情感空白”。宠物狗可以排解主人的孤寂,满足主人被需要的感受,给主人带来欢乐,甚或能给主人“帮忙”。很多人因此把宠物狗当成家庭成员,取有名字,或者一口一个“宝宝”“宝贝”,亲昵疼爱得不得了。

可以说,现如今,越来越多的人花钱花精力养狗爱狗,是社会进步的一种表现。作为个性化的生活方式,养狗是个人的自由。只要自己想养、养得起,别人再怎么不理解、看不惯,也无权剥夺这种自由。

但应该明白,自由不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自由是有边界的。一个人行使自由,只有不侵犯别人的边界,自己才是自由的,别人乃至大家才可能是自由的。不然,个人随便打破权利边界,你干扰我的自由,我剥夺你的自由,那就谁也不可能有真正的自由。有边界,才有自由。这是辩证法,也是生活常识。

养狗固然是个人的自由和权利,别人应该尊重,但它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你可以养狗,享受养狗的快乐,但不能损害别人的自由和权利,哪怕这种损害只是一种“可能”,你都有责任将其消除。可惜的是,许多养狗人并不懂得这一点,更做不到这一点。

——你想养狗,就得依法给狗上牌做证,按规定给狗注射狂犬病疫苗、定期体检。在自己家里,你对狗怎么好、怎么放纵,别人管不着,也没权利管。但如果你的“宝贝”在家总是叫个不停,扰得四邻不宁,那你就突破了权利边界,邻居就有理由抗议,你就有责任让“宝贝”闭嘴。

——如果你把狗带到公共领域,放任它撒欢奔跑,就算你认为它“很乖”“不会咬人”,但只要它惊吓了别人,别人就有权利声讨,你就必须管好它,并为自己“管理不到位”而道歉、改正。

——至于你任由狗在楼道内、小区里、大街上随地便溺而不清理,让别人老是“走狗屎运”,别人自然有理由投诉;如果你养的是高大凶猛的烈性犬,出门时既不给它拴狗绳,又不给它戴嘴套,它发狂时狂吠吓人或是咬伤甚至咬残致死了人,那你就该吃不了兜着走。

——还有人刚养狗时“爱心如潮”,时间一长叫苦不迭,便将狗遗弃,使它成为流浪狗。这样做,极不负责,危害公共安全不说,由政府集中收养,还得耗费大量社会资源。

养狗,既是一件私事,也是一件公事。对于养狗者来说,养狗是权利,管好狗是责任,责任和权利一样大,偏废不得。这自然需要养狗人有责任意识,守住权利边界。但无数事实甚至是惨痛的事实说明,个人自觉往往是不可靠的,许多人享受养狗的权利时心花怒放,让他尽养狗的责任时往往万分不悦。这就不能光靠个人自觉自律,还得有法律法规来约束。

像我们宁波一样,不少地方出台了养狗法规。现在看来,不少法规已无法满足当前的管理需求,存在调查取证难、处罚难等情况。而且,养狗管理是一项综合性、系统性工程,涉及源头管理、防疫检疫、流浪狗处置、行为规范等多个方面,仅凭公安部门一家之力难以胜任,需要多部门齐抓共管、合力施策。依据养狗形势的急剧变化,应该加快推进立法修订工作,明确各方责任,壮大管理力量。

此前出台的养狗法规虽有

“滞后”之弊,但并非“漏洞百出”。许多养狗者之所以不把它“放在眼里”,“想怎么养狗就怎么养狗”成普遍现象,重要原因就在于,“不准这样养狗却在这样养狗”者往往啥事没有。法规“不咬人”,有几人会敬畏它、遵守它?

法律的生命在于执行。有了法律法规,对违规养狗行为,必须有法可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而不能要么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要么“民不举,官不究”,要么为了息事宁人而“和稀泥”。狗患成灾,集中治理是个办法,但执法忽紧忽松,容易助长一些人“选择性守法”的心理不说,也易损伤法律的尊严、权威和震慑力。

狗再聪明,毕竟是狗。人养狗,狗犯错,错不在狗而在人。文明守法有时候就是“罚”出来的。治理狗患,既要倡导养狗文明,更要严格执行养狗法规。作为执法部门,重在“防患于未然”,而不是“亡羊补牢”,不仅要加大执法力度,还要提高执法主动性;有人违规养狗、遛狗,不管是谁,不管有没有人举报,一旦发现,就当果断出击,依法依规处罚。

所有养狗者,都应以高新区那起血案为鉴,强化法律意识、责任意识,管好自家狗,牵牢遛狗绳;若是狗犯了错,作为主人,要自愿受罚,力戒再犯,而不是无理取闹、我行我素;那些爱狗的“旁观者”,也要理解和支持执法者,而不是走路踩到狗屎了骂“怎么没人管”,有人执法时又说“养只狗有啥好管的”。

执法者严格执法、持之以恒,养狗者依法养狗、文明养狗,不扰乱公共秩序,不影响别人生活,不威胁他人安全,人与狗、人与人和睦相处的愿望一定会实现。

明州论坛
首届浙江省新闻名专栏

校园食品安全必须严管

裘立华 周琳

日前,上海一所收费高昂的国际学校给孩子提供霉变和过期食品被曝光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教育部迅速要求相关部门立即开展核查处置工作,依法严肃查处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同时要求全国各地全面排查校园食品安全风险,切实做好校园食品安全工作。

今年秋季开学以来,一些地方发生劣质“营养餐”和学生食物中毒事件,引起社会高度关注。校园食品安全年年抓、制度不可谓不完善,通知不可谓不具体,各地监督检查不可谓不频繁,但仍出现这样的问题,不得不让人深思。

就在今年开学之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刚就加强秋季开学学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部署了一次全面监督检查,而最近的一些事件,就发生在检查人员离开之后。一些食品安全问题要么是被家长发现,要么是孩子们身体出现状况才被揭开,充分说明我们的监管存在执行不到位、没有常态化的情况。

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必须严字当头,责任到位、监管到位、问责到位,持之以恒才能收到成效。国务院食品安全办近日明确要求各地要强化风险隐患排查,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和制度,依法依规快速开展应急处置,及时妥善回应社会关切。对引发食源性疾病的供餐单位和承包公司实施联合惩戒。各地要把这样的部署真正落到实处。

诅咒式标语源于为民服务理念缺失

盛翔

“乱搭乱建 全家短命”“不出义务工 全家无祖宗”“鸡狗不关养 全家死了无人管”“不交卫生费 活着跟狗睡”……日前,有网友爆料称,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惊现诅咒式标语。在十余辆小轿车和皮卡车上,都贴着这种用词歹毒的诅咒式标语。

据悉,标语由富源县墨红镇补木村村委会制作,内容为要求农民搞好环境卫生、参与村集体义务工、主动缴纳卫生费。想出这些标语的村干部,或许因为推进人居环境改善工作不力,一些村民不配合还冷嘲热讽,憋着一肚子气,故而借标语发泄。

当地镇政府回应称,标语虽用词不妥,但出发点是好的,贴出不久即已撕掉,并向村民作了解释。显然,不仅村干部不觉得写这种标语是个多大的事,写了就写了,骂了就骂了,就连当地镇干部,似乎也认为如此粗鄙不堪地骂人,出发点仍是“好的”,只要及时撕掉就没事,不存在道歉的必要,不存在问责的说法,更不存在引咎辞职这种事儿。

的确,在某些农村地区,更恶心的标语,我们也见过不少。毫无服务意识,毫无法治意识,或者连哄带骗,或者威胁咒骂。但“出发点是好的”可不是个筐,不能什么恶心事都往里装。毕竟,现代社会不是比烂的时代,诅咒式标语敢贴出来,说明一些人心里面已经没有了下限。

所谓言为心声,诅咒式标语所展示的赤裸裸的威胁和咒骂,显然不是憋着气发泄一下那么简单,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在某些基层干部内心里,可能就是这样的看待基层群众的。或者说,他们对待基层群众,平时就是这么个做法,这就是他们工作方式的真实呈现:粗暴、野蛮、高高在上。

以这样的工作方式做事,当地人居环境改善工作为何推进不力,也就不难理解了。人居环境的改善,是为了让村民有一个更好的生活环境,而贴骂人标语侮辱村民人格,恰恰是对人居环境最大的污染。想用不文明创造文明,想用污秽创造干净,怎么可能?

粗暴的工作方式,或许与工作能力不足有关,但更与工作态度不正有关。在这些粗鄙标语所呈现的语境里,村民似乎根本不是服务对象,而是批斗对象。没有摆正为民服务的位置,习惯于以官老爷自居,官位虽然不大,官本位意识却很强。

诅咒式标语,除了骂出自己的无能与野蛮,不可能骂出任何工作效果。指望骂一骂,工作就开展顺利,那是不可能的。怕只怕,这样的暴力惯性,不止体现在刷标语上。敢把狠话做成标语公开贴出来,行动上未必就不敢动粗使狠。毫无法治意识可言,又怎会真正遵纪守法?

云南富源县的这些标语,之所以令人倍感震惊,因为它突破了文明行政的底线,突破了道德法治的底线。难以想象,身处新时代,还会有这样的旧标语。全国上下正在扫黑除恶。这种标语,何尝不是一种“黑”?这种恶狠狠的语言,何尝不是一种“恶”?完善基层治理,推动乡村善治,得从严厉问责开始。

奋进的40年

互联网融合，让金融更智慧

——农行宁波分行网络金融服务便民惠企

改革开放40年来，我国金融发展日新月异，最具划时代意义的莫过于互联网金融的诞生和金融科技时代的到来。近年来，农行宁波分行顺应金融科技快速发展和客户金融行为互联网化趋势，加快互联网智能银行转型步伐，构建智能银行服务体系，培育了数百万稳定的网络客户，普惠各行各业、千家万户。

产品从“无”到“有”发展快

在我国计划经济时代，人们购物除了现金，粮票布票等票证在当时是重要的支付工具。90年代之后，现金成为主要支付方式，人们也开始把多余的现金存进折和银行卡。进入21世纪，随着互联网的不断发展，金融结算变化也天翻地覆。

农行宁波分行积极顺应金融科技快速发展和客户金融行为互联网化趋势，于2003年6月正式开办网上银行业务，实现了业务查询、转账支付、授权申请、信用证申请、外汇买卖、国债买卖等在线服务。2006年开办手机银行业务，再到2012年发布掌上银行，并在随后

几年内陆续推出手机在线转账、投资理财、缴费充值等功能，为智能手机用户实现移动在线金融交易，今年还推出手机人脸识别、智能语音服务，实现“刷脸”转账，让更多人感受到移动金融带来的便捷，极大提升了金融服务体验。早在2013年该行掌银客户就已近百万户，到目前超过218万户，今年前3季度移动支付交易金额超万亿元，成为该行客户服务的重要渠道。

发展个人网络金融产品的同时，农行宁波分行对公客户的产品服务也在迅速提升。随着服务创新和系统功能升级，农行宁波分行企

业金融服务平台、“农银e管家”系统、线上招投标保证金缴纳系统、互联网缴费平台逐一落地。企业客户只要注册农行网上银行，无论是转账汇款还是代发工资等日常金融业务操作，在办公室就可以自行完成，同时还能实现线上财务归集，大大节约了企业的人力、物力及财务成本。2015年，农行宁波分行企业网银客户首次突破5万户，到目前已有7.36万户。

功能从“有”到“全”迭代快

金融科技的发展不断推动网络金融产品的迭代升级。农行宁波分行紧紧抓住金融科技发展的机遇，完成了产品的一次又一次升级，并逐步实现了从单一电子银行产品服务向全功能的网络金融服务平台转变。

在服务企业方面，传统银行往往专注于某一个具体企业。随着生产方式的转变改善，企业的生产、管理、服务等活动形式更加多样，企业边界进一步模糊。当前银行的金融服务需要融入各产业体系以及企业生产经营的全流程中。农行宁波分行迎合客户和市场需求，推出“农银e管家”线上一站式的综合服务平台，使企业告别手工订单、人工收付款等传统生产经营模式，解决进销存及财务管理等问题，从生产、库存到销售记账都实现了线上管理。不仅为企业带来便捷，减轻了压力，管理也变得通畅了。至目前，该行企业金融服务平台客户突破10万户，“农银e管家”客户近2万户。

在不断探索推进金融互联网化过程中，农行宁波分行还致力于将金融科技融入民生服务领域，在一般的线上金融交易和投资理财等功能外，推出银医直通、充值、生活缴费、购物商城等既全又细的服务，让金融更加贴近百姓生活。2012年该行正式落地互联网缴费平台以来，在全市对接合作线上缴费的学校及培训教育机构就有200余家，服务学生及家长10余万人次。家长学生通过手机或电脑即可完成学费缴纳，学校老师及财务人员也可以实时进行缴费进度监控和对账。

服务从“全”到“优”提升快

移动互联网技术的深入普及应用，使人类生活进入“场景”模式，金融服务也融入各类“场景”，更需智能化、个性化。近年来，农行宁波分行积极应对互联网经济大潮，努力探索场景化金融服务，用心打造一站式消费生态圈，让金融、社交、场景、消费变得更为现代化，为广大客户提供“一站式”“管家式”和“智慧化”的在线金融服务。

农行宁波分行大力实施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工程，打造“金穗惠农e通”平台，为农业产供销链条上各类用户提供一揽子电商服务，把金融服务嵌入农村产供销流程中，形成电商与金融紧密融合的服务体系，助力农产品进城及工业品下乡；同时，成功上线惠农便捷贷模式，有力推进农村金融互联网化发展。积极开拓产品功能，以满足企业的多元化需求，以企业智能生产的产业变革为契机，逐渐将金融产品嵌入生产活动的设计、研发、制造、营销、服务等相关环节，逐步实践以智能生产的大数据预测行业趋势，化解产业链的复杂

性风险，向生产链上的大小企业提供融智融资服务。截至今年9月末，“金穗惠农e通”已实现在全市范围内的推广应用，平台注册客户近3万户。

宁波是国内智慧城市建设的先行者。农行宁波分行一直积极参与宁波智慧城市建设,探索研究智慧健康、智慧教育、智慧出行以及智慧政务等领域的金融服务新模式、新方法。基于银校共建合作,农行宁波分行与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共同打造“智慧校园”项目,目前已经建成上线“码上洗”“码上电”“码上充”等7个交易场景,通过电子支付方式,实现学校后勤公司与商户、公司与师生间金融服务与师生间的各类线上支付业务,帮助解决学生和学校各类缴费及收费需求。在此基础上,银校双方还将以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分析等新技术为核心,通过逐步完善校园数据中心建设,进一步拓宽“智慧校园”应用场景,深层促进金融科技与教育教学有效融合。

“潮平两岸阔，风正一帆悬。”金融科技融入百姓生活，农行宁波分行正追求“你需要，我都在！”

薛笑或 陈芋荣

农行宁波分行与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共建“智慧校园”。